

#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 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集团舟山远洋渔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远洋”)、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渔制品”)。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6亿元，其中：农发远洋3亿元，舟渔制品3亿元。本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0%。

●本次对子公司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上述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超过65%，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一、授信申请及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

上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集团舟山远洋渔业有限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授信额度,并在申请使用前述授信时,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制品有限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授信额度,并在申请使用前述授信时,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一) 农发远洋

- 1、名称：中国农业发展集团舟山远洋渔业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平阳浦舟渔厂区 1-17 号
- 3、法定代表人：李志康
- 4、注册资本：肆亿柒仟捌佰陆拾柒万肆仟贰佰元
- 5、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27 日
- 6、经营范围：海洋捕捞,渔需物资销售;生产所需机械设备、船用仪器仪表、原辅材料、船舶、渔网渔具的进口业务;承办“三来一补”业务;国际海上运输业务;国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货物代理、国际船舶物资供应;对外承包工程;渔业项目技术咨询与服务、电子仪器修配,GMDSS 及船用通导设备检测;设备检修(凭认可证书经营);水产加工品、速冻食品、其他水产加工品、罐头制造、销售;水产养殖;渔轮渔机修造,绳网加工;本公司自产的食品(含水产品及其制品)、饲料的出口;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农发远洋 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3 年 7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5,313	134,797
负债总额	79,454	90,541
资产负债率	63.4%	67.17%
净资产	45,859	44,256
营业收入	58,689	39,826
净利润	4,762	-1,650

## (二) 舟渔制品

1、名称：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制品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干览镇金铂园路 27 号-1

3、法定代表人：袁明舟

4、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5、成立日期：1960 年 06 月 01 日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饲料生产；检验检测服务；餐饮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医疗服务；旅游业务；游艺娱乐活动；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水产品收购；畜牧渔业饲料销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

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初级农产品收购;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科技中介服务;科普宣传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情况: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3年7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050	60,817
负债总额	33,114	40,440
资产负债率	60.15%	66.50%
净资产	21,936	20,376
营业收入	63,977	19,450
净利润	310	-1,559

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农发远洋和舟渔制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农发远洋和舟渔制品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农发

远洋和舟渔制品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充分掌握其经营决策情况，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为农发远洋和舟渔制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支持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健发展而筹措资金，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对相关风险能够进行有效控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预计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中水渔业对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无异议。

## 七、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